

证券代码：301323

证券简称：新莱福

公告编号：2026-025

##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日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曾德长先生、李辉志先生、杜丽燕女士以及董事刘磊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小明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处理。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0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汪小明、王学钊、林珊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98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9.57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汪小明、王学钊、林珊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

##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